

时事政治、考试技巧（二）

三、新思想（十四条坚持的基本方略）

（1）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四个意识”；“稳中求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总揽全局、协调各方。

（2）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走好党的群众路线。

（3）全面深化改革。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

（4）新发展理念。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毛中特第五章经济方面的内容。

（5）坚持人民当家作主。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一根三基。

（6）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制体系；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

（7）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8）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

（9）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10）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

（11）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

（12）坚持“一国两制”和推进祖国统一。

（13）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14）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四、新矛盾

当前我国社会主要矛盾（非常重要）

我国的主要矛盾在十九大发生了重大变化，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

（1）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

（2）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在总体上得到显著提高，多方面领域已经进入世界前列，当前更加突出的问题是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这已经成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主要制约因素。

然而，我们必须承认“两个不变”：

一是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基本国情没有变；

二是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这一国际地位没有变。

五、新使命

四个伟大：

伟大斗争；

伟大工程（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起决定性作用）；

伟大事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伟大梦想。

六、新目标

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

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2020-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2035-2050年，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七、新要求

（1）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必须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必须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把提高供给体系质量作为主攻方向，显著增强我国经济质量优势。

（2）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

（3）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格局。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遵循共商共建共享原则。

（4）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加快构建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体制机制。

（5）就业是最大的民生。

（6）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7）脱贫攻坚战要做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8）在生态文明方面，我们要建设的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必须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对此，要推进绿色发展，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

（9）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

（10）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以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为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基，以调动全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着力点，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

八、其他

（1）关于宪法。1954年我国颁布第一部宪法，根据中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和发展，分别1988年、1993年、1999年、2004年进行了4次修改。2018年1月18日至19日，党的十九届二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修改宪法部分内容的建议》。2018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这是对1982年宪法的第五次修改。

（2）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2018年2月28日，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目标是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党和国家机构职能体系。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首要任务是完善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的制度。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任务是转变政府职能，优化政府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

（3）2019年10月28日至31日，十九届四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1个重要判断。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党和人民在长期实践探索中形成的科学制度体系，我国国家治理一切工作和活动都依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展开，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及其执行能力的集中体现。

1个重要结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植根中国大地、具有深厚中华文化根基、深得人民拥护的制度和治理体系，是具有强大生命力和巨大优越性的制度和治理体系，是能够持续推动拥有近十四亿人口大国进步和发展、确保拥有五千多年文明史的中华民族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进而实现伟大复兴的制度和治理体系。

13个显著优势。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党的科学理论，保持政治稳定，确保国家始终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前进的显著优势；坚持人民当家作主，发展人民民主，密切联系群众、紧紧依靠人民推动国家发展的显著优势；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切实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和人民权利的显著优势；坚持全国一盘棋，调动各方面积极性，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显著优势；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现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显著优势；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把社会主义制度和市场经济有机结合起来，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显著优势；

坚持共同的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促进全体人民在思想上精神上紧紧团结在一起的显著优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保障和改善民生、增进人民福祉，走共同富裕道路的显著优势；坚持改革创新、与时俱进，善于自我完善、自我发展，使社会充满生机活力的显著优势；坚持德才兼备、选贤任能，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培养造就更多更优秀人才的显著优势；坚持党指挥枪，确保人民军队绝对忠诚于党和人民，有力保障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显著优势；坚持“一国两制”，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促进祖国和平统一的显著优势；坚持独立自主和对外开放相统一，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不断作出贡献的显著优势。

1个总体目标。到我们党成立一百年时，在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上取得明显成效；到二〇三五年，各方面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到新中国成立一百年时，全面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巩固、优越性充分展现。

13条具体路径。

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

坚持和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提高党依法治国、依法执政能力。

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体制，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

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坚持和完善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制度，巩固全体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坚持和完善统筹城乡的民生保障制度，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是我们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

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保持社会稳定、维护国家安全。

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必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建设美丽中国。要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全面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坚持和完善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制度，确保人民军队忠实履行新时代使命任务。

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推进祖国和平统一。

坚持和完善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是党在长期执政条件下实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重要制度保障。